

致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（采购人）：

我方（中标培训机构，以下简称“我方”）若有幸中标“2025年高新区（含先创区）高素质农民专项培训项目”（项目编号：SDGP3703910002000075），郑重承诺将严格遵循国家、省、市农业农村部门相关政策要求，全面落实本项目服务要求与培训工作要求，保质保量完成培训任务并通过验收。本承诺涵盖“合规性、质量、进度、安全、售后、监督与违约”六大维度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# 一、总则：承诺依据与核心原则

##### 1.1 承诺依据

本服务承诺以下文件为核心依据，确保所有承诺内容合法合规、贴合项目需求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》《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规范》等国家法律法规；

山东省农业农村厅、淄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高素质农民培训的相关文件（含淄农办字〔2025〕9号）；

本项目招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及采购合同（自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1月20日履行期限）；

采购人发布的《2025年高新区（含先创区）高素质农民专项培训项目服务要求》。